教师管理是教育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，为了规范和加强教师管理，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，经学校研究特制订《桓台县第四中学教师管理制度》。希望各位老师认真阅读，遵照执行。

1、教职工要按照教职工管理的基本要求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要求，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勤奋工作。

2、教师要为人师表，言行举止要成为学生的表率。

3、语言规范健康，校园内（特别是面对学生）用普通话会话。

4、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不随地吐痰，不乱扔纸屑、果皮、烟蒂、不酗酒。

5、衣着文明整洁,不穿奇装异服，男教师不留长头发，蓄小胡子，女教师不浓妆艳抹。

6、教职工要自觉遵守学校考勤作息制度，严禁在工作时间内，在校内打扑克、玩麻将或喝酒行酒令等不利于教育学生的娱乐活动。

7、禁止教师从事第二职业，禁止教师有偿补课。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。

8、 教师要热爱学生，关爱学生，以正面教育，鼓励表扬为主，以正确的价值观引导学生，以自己的良好行为习惯潜移默化地影响学生。

9、全体教职工必须严格遵守作息制度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无大事不随便请假。

10、教师要严格遵守课堂教学常规，不准无备课上课，不准私自调课，确需调课，自己提出申请，安排好代课，待领导批准后方可实行。

11、教师提前做好上课前的各项准备工作，包括教材、备课、教具的到位，衣着穿戴规范大方，注意情绪和心理状态的调节。

12、上课铃响教师到指定上课地点，不得迟到、早退，不得中途离开教室，不得串岗，不得提早下课，不得随意拖堂（延长5分钟及以上）如上课铃响时，教师未到上课地点视为迟到，上课10分钟后教师才到场视为旷课；中途无故离开课堂视为中离，无故离开课堂10分钟及以上视为旷课；未到下课时间提早下课视为早退，无故提前下课10分钟及以上视为旷课。

13、每堂课必须做到心中有数、准备充分，要按正常的教学计划和适当的教学进度上课，不得随意改变教学内容或科目，要确保按期完成教学任务。

14、上课时，教师都必须使用普通话。

15、课堂上，教师要做到既教书，又育人，坚持一切以学生发展为本的理念，努力营建民主、平等、和谐的师生关系。

（1）搞好组织教学，确保学生课堂上的安全。

（2）关爱、尊重学生，不得体罚与变相体罚学生。

（3）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与文明卫生习惯。

（4）态度温和，不得动辄大喊大叫，训斥学生，不得将学生赶出教室。

16、课堂上，教师的言行举止均要堪为学生表率，不得说与课堂无关的话、做与课堂无关的事。

（1）课堂上不得使用通讯工具。

（2）不得课前酗酒，不得在课堂上喝茶、抽烟、打瞌睡。

（3）不得散布消极、庸俗、不健康甚至反动的言语。

17、对于不在本班教室的上课要求：（如体育、音乐、电脑课等）

（1）体育教师不准穿皮鞋，不准穿裙子。

（2）任课教师必须提前组织所有学生有序地进入上课地点，确保准时上课。

（3）上课期间，教师必须始终将学生置于自己的监管之下，确保任何学生都不得离开上课地点，认真组织教学，不得放任自由。

（4）下课时，教师要组织学生排好队，有序地离开课堂。体育课应先集合再下课。